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史馨茹  
電話：7273173#404  
傳真：7268364  
電子信箱：Xinru2304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399686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彰化縣112學年度上學期資優教育研習實施計畫(電子檔1份)  
(376470000A\_1120399686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學年度上學期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教師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2學年度上學期特殊教育（資賦優異類）教師研習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完善資優教育服務品質，提升本縣資優教育相關專業知能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研習場次及時間如下：
  - (一)第一場：112年10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辦理「AI在獨立研究上的運用實務分享」。
  - (二)第二場：112年11月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辦理「國小：獨立研究實務經驗分享」。
  - (三)第三場：112年11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12時30分辦理「國中：自然科教學與獨立研究實務經驗分享」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（彰化縣彰化市泰和路

輔導室 收文:112/10/16



1120004147

有附件

二段145巷1號 ) 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本縣資優教師及普通班教師，以本縣資優教師優先錄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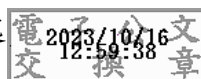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。

七、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每場次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本縣特教資源中心資優行政組史馨茹教師，  
04-7273173分機40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